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8月28日

§ 1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署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8月27日对本基金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附录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基金简介

2.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博时基本面200ETF
场内简称	深200E
基金代码	159988
交易代码	159988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6月10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份额基金总份额	163,229,029.00
基金份额净值	不确定
基金的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1年7月13日

2.2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误差和跟踪偏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完全复制标的指数，采用完全复制法，即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的权重比例和数量构造基金的股票组合，按照标的指数的构成及其变化进行定期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深证基本面200指数(价格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及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策略，即期跟踪深证基本面200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示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王沪	
信息披露负责人	王沪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95559
电子邮箱	service@bocom.com	wang@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568	95559
传真	0755-83159140	021-62701216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8号招行大厦16层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行大厦16层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邮政编码	518040	200120
法定代表人	杨鹤	牛国明

2.4信息披露方

信息披露义务人年度报告公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com.com
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

§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已实现收益	-2,809,040.90	
本期利润	-6,494,508.6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7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21%	
3.1本期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3426	
基金份额净值	107,314,871.46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0574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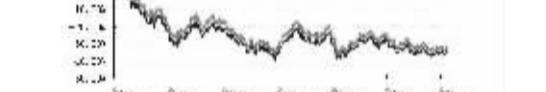
上述基金份额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基金净值表现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1)-(3)	(2)-(4)
过去一个月	0.57%	0.87%	0.18%	0.89%	0.3%
过去3个月	1.53%	0.93%	0.65%	0.94%	0.88%
过去6个月	-5.21%	1.13%	-5.87%	1.15%	0.66%
过去一年	5.40%	1.24%	4.29%	1.25%	1.11%
过去三年	-34.40%	1.36%	-34.35%	1.38%	-0.05%
自基金成立至今	-34.26%	1.35%	-31.83%	1.37%	-2.43%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深证基本面200指数。

3.2.2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的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1年6月10日生效。按照基金合同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三条(二)“投资范围”、“八、投资禁止行为与限制”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4基金管理人报告

4.1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的情况

4.1.1基金管理人及其他管理机构的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国内首批成立的五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为国民创造财富”是博时的使命。博时的投资理念是“做投资价值的发现者”。截至2014年6月30日,博时基金共管理四十七只开放式基金,并且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部分社保基金,以及多个企业年金账户,公募基金规模突破1041亿元人民币,累计分红超过628亿元人民币,是目前我国家资产管理规模最大的基金公司之一,养老金资产管理规模在业内名列前茅。

4.1.2基金经理

基金经理:王沪

基金经理:牛国明

基金经理:王沪